

证券代码：920145

证券简称：恒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继续深化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会及时召集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决策公司重大事项，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74.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48.64 万元，减幅 20.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7.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6.32 万元，减幅 4.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26.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7.29 万元，减幅 12.73%。2025 年期末资产总计 26,854.78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2,098.83 万元，减幅 7.25%。

二、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一）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体系，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规范、健康、有序发展。

1、落实执行新《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9 月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全部监督职责，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

2、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保障公司规范、高效运行。公司修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 24 项治理制度。新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等 7 项治理制度。此外，鉴于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相应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上述举措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完善管理闭环。

2025 年，公司治理及日常运营管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治理结构运行良好，能够有效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议案涵盖定期报告、公司章程修订、内部管理制度的制定与修订、募投项目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日常性关联交易、续聘会所等事项，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通过，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并得到有效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17	1.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2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批准报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5.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8.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19.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p>第四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p>	<p>2025 年 8 月 26 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向华夏银行申请开具保函>的议案》 4.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5.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01: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6.0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6.03: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6.04: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6.05: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6.06: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6.07: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6.08: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6.09: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6.10: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6.11: 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6.12: 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6.13: 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6.14: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6.15: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6.16: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6.17: 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6.18: 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 6.19: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6.20: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6.21: 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6.22: 修订《舆情管理制度》 6.23: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6.24: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6.25: 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 6.26: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6.27: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 6.28: 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 6.29: 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6.30: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7.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 股东会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共召集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2 次临时股东会。董事会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落实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通过，会议决议得到有效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议案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批准报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01: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3.0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3.03: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3.04: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3.05: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3.06: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3.07: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3.08: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3.09: 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3.10: 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3.11: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3.12: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3.13: 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 3.14: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3.15: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3.16: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4. 非独立董事选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1: 非独立董事许静宁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责；对于公司重大事项均发表了审查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公司股东会提交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5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2月17日	《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4月22日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8月26日	1.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12月15日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五）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2025年，公司共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5年4月22日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批准报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9.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2.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六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6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七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八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六）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够客观反映相关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限内提交公告或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形。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严格落实《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北交所相关业务规则，通过电话、会面、通讯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及时答疑解惑，保障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2025 年 5 月，公司以网络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通过年报视频解读介绍公司经营情况，并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及其薪酬情况

（一）评价依据

2025 年 8 月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中的子议案 6.30：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5 年 9 月，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此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制度进行考核及确定薪酬。

（二）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

2025 年，公司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较好完成了各项经营管

理工作。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部分予以详细披露。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公司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5 万元/年（税前）。

四、2026 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勤勉履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公司重大事项。董事会将继续按照最新监管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同时，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董事会将继续指导公司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增强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